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为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2,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或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等。

2、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但在外汇套期保值开展过程中仍存在市场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政策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2,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将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合理安排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2、交易额度及业务品种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2,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或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

3、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选取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业务。

4、交易期限及授权

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限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公司将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2,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或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等，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限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

该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交易目的，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性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远期外汇合约汇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存在的差异，可能会造成公司汇兑损失；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5、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可能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带来法律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保值为原则，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2、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执行，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及披露。

五、备查文件

1、《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石药创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2日